

信阳市教育体育局

办理结果：A

对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 151 号建议的答复

余娟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民办幼儿园管理的建议”的建议收悉。

现答复如下：

民办幼儿园是学前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教育事业发展的重要增长点。市政府对民办幼儿教育发展十分重视，先后下发了《关于加快推进民办教育发展的意见》《关于完善学前教育经费投入机制的通知》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学前教育工作意见的通知》等文件，市教育体育局联合相关部门制定了《信阳市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及管理工作实施办法》，鼓励和规范民办幼儿园发展，我市民办幼儿园发展持续向好。

针对民办幼儿园管理，下一步我们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 建立支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的长效机制。以地方政府投入主体责任，采取保证合理用地、政府购买服务、综合奖补、减免租金、培训教师、教研指导等方式，支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要按照国家公益事业用地及建设的有关规定对新建、改扩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给予优惠。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用水、用电、用气比照公办幼儿园价格执行。

2. 加强民办幼儿园申办、审批和登记管理。严格执行幼儿园准入制度，认真落实上级制定的各类幼儿园办园基本标准和规范管理办法，严把安全关、设施关、师资关，确保具备开展幼儿保育和教育的基本条件。举办幼儿园必须经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审批，取得办园许可证，并根据办园性质分别由编制机构或民政部门登记注册。对拒绝申办相关手续或不符合基本办园标准又不及时整改擅自招生的，依法予以处理，责令停办。完善和落实幼儿园年检制度，对年检不合格的幼儿园，限期整改；经整改仍不合格的，取消其办园资格。

3. 开展无证幼儿园专项整治工作。制定下发了无证幼儿园专项整治方案，明确了工作整治时间节点。按照“属地负责、因地制宜、分类指导、长效治理”的原则，坚持政府主导、部门联动。按照河南省幼儿园办园基本标准，对辖区内的无证幼儿园进行全面排查。按照分类整改原则，准入一批符合基本办园标准但相关证件不全的无证幼儿园；整改一批基本符合办园要求但仍存在一定问题的无证幼儿园；整合一批达不到独立办园条件但无安全隐

患且确有存在必要的无证幼儿园；取缔一批缺乏基本办园条件、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无证幼儿园。

4. 纠正民办幼儿园“小学化”教育方式。对幼儿园不能坚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以课堂集中授课方式为主组织安排一日活动，或以机械背诵、记忆、抄写、计算等方式进行知识技能性强化训练的行为，坚决予以纠正。对以举办兴趣班、特长班、实验班为名进行各种提前学习和强化训练活动，或以任何名义进行有损幼儿健康的比赛、表演或训练活动的幼儿园，坚决予以禁止和查处。

5. 着力提升民办幼儿园师资水平。对于不具备幼儿园教师资格的，督促其参加专业技能培训并通过考试取得幼儿园教师资格证；对于不适应科学保教需要的幼儿园，通过开展岗位适应性规范培训，提高幼儿园教师科学保教能力；对于家园合作不顺畅的幼儿园，结合家园共育试点项目实施，通过开展家园共育方式方法培训等，搭建家园沟通桥梁，增强幼儿园教师指导家庭教育的能力。

6. 加强对民办幼儿园的业务指导和动态监管。我们定期对各类民办幼儿园进行业务指导，促使其遵循幼儿的年龄特点和身心发展规律，科学制定保教工作计划，合理安排和组织幼儿一日生活，促进幼儿身心全面和谐发展。建立健全民办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监测评估机制，定期进行专项检查，对违反规定的，责令其限期整改。

衷心感谢您对信阳教育体育事业的关心支持，欢迎继续对我

们的工作给予监督指导。

主办单位:信阳市教育体育局 联系人:张本波 电话:6225005

信阳市教育体育局

2019年9月29日

抄送:市人大选工委(3份),市政府督查室(1份)。

信阳市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2019年9月29日印发
